

法治清风润峡函

三门峡市“八五”普法成果展示

法治活水润峡函

——三门峡市“八五”普法走深走实纪实

近期,卢氏县某山村的“凉亭夜话”热闹举办。司法所工作人员与村里的“法律明白人”围坐一堂,一边翻着《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一边核对老地契,不到一小时,村民老张和邻居的宅基地界限纠纷被顺利化解,双方握手言和。

这样的场景,正是三门峡市“八五”普法走深走实的生动缩影。近年来,我市推动法治宣传教育从“大水漫灌”转向“精准滴灌”,从“单向灌输”变为“双向互动”,让法治的涓涓活水不断浸润基层每一寸土壤。

精准滴灌

让法律从“纸面”走进“心间”

“过去普法,发传单、拉横幅,讲得口干舌燥,群众却听不进去。”一位基层司法所所长坦言。

转变,始于对“精准”二字的深刻理解。“八五”普法以来,我市将精准化贯穿普法全过程,着力打通法治服务“最后一公里”。

瞄准“关键人”,普法资源精准配送。

一场因征地补偿引发的纠纷初现端倪,网格员和“法律明白人”迅速上报。3天内,由司法所工作人员、村居法律顾问组成的普法小队便携带量身定制的宣讲方案进村入户,用方言土语把政策法规讲得清清楚楚,潜在隐患被迅速消除。依托“法律明白人”反馈、“12348”热线数据、调解案件信息“三源汇聚”机制,普法资源如“法治外卖”般精准配送至群众最需要的地方。

打造“新场景”,法治融入百姓生活。湖滨区夜市街头的“普法小摊”前,法律工作者从“宣讲员”变身“服务员”,围绕物业纠纷、高空抛物等热点问题,与居民面对面答疑,“摆摊普法”成为社区新时尚。线上,AI虚拟主播“星小法”制作的普法短视频火爆出圈,播放量超百万次,让年轻人在趣味中接受法治熏陶。

激活“内生力”,乡土法治力量茁壮成长。全市6900名“法律明白人”从群众中走来,用家乡话解读民法典,年均参与调解纠纷6000余起,成为扎根基层的法治“播种机”。陕州区“小板凳议事”、卢氏县“凉

亭夜话”已升级为集议事、普法、调解、服务于一体的“甘棠议事”综合体,基层法治建设愈发高效、务实、温暖。

融合赋能

筑牢基层治理法治根基

我市将法治宣传深度融入基层治理各环节,让法律成为化解矛盾、促进和谐的“金钥匙”。

调解中普法,实现“事了心和”。近年来,卢氏县“红袖章”调解队的名声越来越响。“我们既是调解员,又是普法员,每解决一起纠纷,就上了一堂法治课。”调解员老李说。在调解中普法,在普法中化解,“解决一件事,教育一群人”的良性循环不断完善。

文化中浸润,推动德法交融。湖滨区创作的《圈套》《护晋》《向阳》等法治微电影,将硬法条融入感人故事,网络点击量超百万次;灵宝市巧借“苹果节”,将法律知识印在“法治苹果”包装上,单场活动覆盖超8万人……法治以艺术的形式,润物无声地滋养人心。

云端落地,构建全域普法新格局。“大家好,欢迎来到‘法治峡函’直播间。”专业律师在线上与网友热烈互动。离婚纠纷、遗产继承等民生问题在评论区不断弹出,律师结合案例一一解答。与此同时,《峭函说法》栏目制作的“套路派对”警惕网络游戏诈骗等系列短视频通过微信群广泛传播,让外出务工人员“异地同步学法”。“直播+短视频+线上答疑”模式,将法治服务从“定时定点”拓展为“随时随地”,真正把普法课堂送到群众身边。

立足全民普法新阶段,三门峡市将紧扣《中华人民共和国法治宣传教育法》要求,持续推动精准普法实践,延伸“法治神经网络”,以智慧普法融合数字鸿沟;强化“法律明白人”培育,打造扎根乡土的法治工作队;推动法治与乡村振兴深度融合,让合规指引融入特色产业。通过持续推动法治资源下沉、服务前移,让法律真正从书本走向生活,从理念转化为信仰,为我市基层治理现代化注入源源不断的法治动能。

(三门峡市司法局供稿)

黄河岸畔,天鹤翩跹;甘棠树下,正义昭彰。作为黄河生态屏障关键节点城市,三门峡既是候鸟迁徙的“黄金驿站”,又是生物多样性保护重要防线。今年8月以来,三门峡市公安局精心组织“平安原野—2025”专项行动,聚焦“维护生物多样性、守护生态安全”核心目标,构建全方位打击整治体系,以雷霆之势严打涉野生鸟类违法犯罪,用铁腕筑牢生态安全法治屏障,护航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专项行动启动至今,全市公安机关成功破获涉野生鸟类案件,抓获犯罪嫌疑人17名,收缴野生鸟类100余只(头),以实打实的战果彰显守护决心,对不法分子形成强大震慑。

锚定重点领域

构建精准打击格局

“鸟类保护既要守好‘栖息地’,又要堵住‘交易链’。”市公安局相关负责人介绍,专项行动紧扣市域生态特点和候鸟迁徙规律,科学划定打击重点。空间上,将黄河湿地和天鹅湖国家城市湿地公园等候鸟分布区、迁徙通道列为防控重点,部署警力常态化巡逻;场所上,对花鸟文玩市场、集贸市场、土特产商店、农家乐等开展“拉网式”排查;领域上,紧盯寄递物流、互联网直播等新兴渠道,通过技术筛查、数据研判捕捉非法交易线索。

为拓宽线索来源渠道,公安机关创新“专业排查+全民参与”机制,一方面组建侦查专班,深入重点区域、行业排查走访,另一方面通过新媒体、社区公告等发动群众举报,设立奖励机制,形成“全民共治、齐抓共管”良好局面。

深化协同联动

凝聚强大保护合力

生态保护需多方发力。专项行动中,公安机关打破部门壁垒,加强与市场监管、林业、自然资源等部门联动,健全信息互通、线索移交、联合执法等机制。9月2日至3日,联合市、县两级相关部门开展集中清查,排查花鸟鱼虫市场、繁育基地、中药材店等各类场所48家,发放《鸟类合法人工饲养和经营利用明白卡》500余份,查处非法经营门店3家,收缴野生鸟类12只。

此外,多部门联合印发《三门峡市自然资源领域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办法》,明确行刑衔接流程标准。主动与郑州铁路运输法院召开联席会议,会商案件定性、证据规格等疑难问题,建立“快侦、快诉、快判”绿色通道。目前,14起案件已移送起诉,实现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统一。

坚持全链打击

筑牢生态安全屏障

“涉野生动物犯罪往往形成‘猎捕—运输—贩卖—利用’的完整链条,对此必须坚持全链打击、连根拔除,坚决斩断非法利益输送链条。”市公安局食药环侦支队支队长红表示。

在渑池县非法猎捕、贩卖野生鸟类案中,涉案人员在禁猎区、禁猎期内非法猎捕凤头百灵鸟等野生鸟类并予以售卖。渑池、义马两地公安机关迅速联动,成功抓获多名涉案人员,现场查获包括国家二级保护动物黄鹌鸟以及画眉在内的野生鸟类40余只,有力震慑了涉野生动物违法犯罪行为。随后,公安机关以案释法,开展普法宣传12场,受教育群众2000余人次,有效增强群众的法律意识和生态保护意识,推动“爱鸟”群体规范行为,实现“查处一案、警示一片、教育一方”的社会效果。

黄河奔腾,见证守护初心;甘棠遗爱,传承法治精神。三门峡市公安局以专项行动为抓手,持续深化行动成果,健全常态化打击机制,巩固生态保护成果,守护好黄河岸畔的生灵草木、万水千山,努力为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三门峡作出更大贡献。(屈灵合)

黄河岸畔护飞羽 雷霆行动筑屏障

三门峡市公安局多措并举筑牢野生鸟类保护网

关注

公交站亭换“廉”装 清风正气润民心

本报讯 近日,卢氏县城区主干道的公交站亭悄然换上“廉”装,一幅幅设计精美、寓意深刻的廉洁公益海报整齐亮相,将候车空间打造成独具特色的廉政宣传阵地,让群众在等车的碎片化时间里潜移默化接受廉洁文化熏陶。

“廉始于心 政载于勤”“以廉为荣 廉洁用权 廉洁修身 廉洁齐家”……走进卢氏县1路公交车沿线各公交站亭,简洁有力的廉洁标语、图文并茂的漫画故事、饱含深意的经典诗词映入眼帘。“这些宣传语朗朗上口,画面也好看,不知不觉就记住了!”近日,正在胡家寨站(如下图)候车的市民张女士驻足观看,连连称赞。

今年以来,卢氏县纪委监委创新载体,联合该县交通运输局等相关部门,充分利用公

交站亭覆盖面广、客流量大、受众群体多元的优势,精心设计制作廉洁公益海报,语言通俗易懂、画面清新雅致,富有吸引力和感染力,实现“廉风化雨、润心无声”的教育效果。

“公交站亭是城市‘窗口’,也是政策宣传、文化传播的重要阵地。”卢氏县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表示,将公交站亭变为廉政宣传阵地,是该县纪检监察机关深入贯彻一体推进“三不腐”方针方略、扎实推进廉洁文化建设的具体举措。通过“寓廉于行、融廉于景”的方式,让廉洁文化走出机关、走进街巷、融入百姓生活,既能有效扩大廉政宣传的覆盖面和影响力,又能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群众树立崇廉、敬廉、守廉的价值理念,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社会氛围。(文/图 李建峰)



“减肥神药”藏陷阱 非法销售获严惩

本报讯 近日,湖滨区检察院审结一起销售有毒、有害食品刑事案件,被告人张某因销售含有违禁成分“西布曲明”的减肥胶囊,被依法判处有期徒刑十一个月,并处罚金1.6万元,其违法所得依法被没收。

张某在一网络平台经营4家网店,主营各类热敷腰带、按摩精油等产品。2023年6月,她在朋友圈看到一款减肥胶囊广告,在未核实对方任何生产经营资质及产品合格证明的情况下,张某多次通过微信从上线卖家处购买减肥胶囊。这些胶囊包装粗糙,甚至使用猫粮、狗粮袋进行伪装。

在亲身试用感觉“有效”后,张某开始将其搭配自家网店腰带进行推销,先赠送小样,再以每15粒98元的价格向老客户销售。

2024年6月,张某被公安机关抓获。经查明,其销售的减肥胶囊

中检出国家明令禁止添加的化学物质“西布曲明”。自2023年12月至2024年4月,张某销售此类有毒、有害胶囊金额1.4万余元,非法获利7700余元。

法院经审理查明,张某此前已经因销售含有“西布曲明”的减肥产品被判刑,系有前科的人员。此次在明知产品非正规、不能销售的情况下,为牟取不法利益,她再次铤而走险,其行为已严重危害他人生命健康安全。

“爱美之心人皆有之,但健康安全的红线绝不能逾越。那些包装可疑、来源不明却效果‘神奇’的产品,背后往往隐藏着‘西布曲明’这样的非法添加物。同时,也告诫所有经营者,网络空间不是法外之地,任何以牺牲他人健康为代价牟利的行为都将受到法律的严惩。”湖滨区检察院案件承办检察官杨燕表示。(郭一新)



加强法律监督 筑牢税收防线

近日,陕州区检察院成功办理了一起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案。14人团伙通过32家空壳公司两年间虚开发票7465份,涉案税额8500多万元,最终13人获刑,1人不起诉。该院以实际行动加强法律监督工作,切实筑牢税收征管防线。图为该院检察官王飞和公安民警一起研究案情。王飞 王倩 摄

“免考拿证”是陷阱 轻信“包过”失钱财

本报讯 “网上办理驾照,无需考试,包过拿证!”这样的“好消息”,背后竟是一场精心编织的骗局。近日,三门峡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一起利用网络平台发布虚假办证信息实施诈骗的案件作出二审裁定,驳回上诉人吴某某的上诉,维持原判。

经查,2023年11月至2024年3月期间,吴某某在快手等网络平台大量发布“网上办理驾照免考试”“吊销驾照可恢复”等虚假广告,随后对前来咨询的人员进行诱骗,陆续提出报名费需缴纳800元、驾照办理费用3020元、保密协议2000元的要求。吴某某在被害人缴纳报名费800元后将被害人信息发给犯罪嫌疑人李某,并要求李某利用修图手段伪造驾驶证照片来取信被害人,一旦受害者支付全部款项,吴某某便不再理会对方。案发后查明,吴某某直接或间接诈骗被害人

6名,涉案金额3万余元。经陕州区检察机关审查,该案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犯罪嫌疑人吴某某行为已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266条,构成诈骗罪,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176条之规定,应对其提起公诉。

陕州区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后,吴某某不服判决,提出上诉。最终,三门峡市中级人民法院组成合议庭审理此案,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吴某某被判处有期徒刑3年,并处罚金8000元。

检察官提醒,“免考包过”利用的是人们的侥幸心理,挑战的是不可逾越的法律红线,安全无小事,驾照非儿戏,切勿因一时侥幸而上当受骗。(张逸哲 杨淑琪)

出庭应诉显担当 化解争议促和谐

本报讯 近日,渑池县法院公开审理一起不履行法定职责及行政复议一案,渑池县人民政府和某行政单位相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既彰显了法律权威,又体现了行政机关敢于直面行政争议,自觉接受监督,注重解决问题的责任和担当,并成功推动行政争议得到实质性化解。

本案中,原告王某、潘某质疑案涉项目的运营商存在以分割拆零、售后包租、返本销售的形式销售商品房的违规行为,遂向被告渑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申请对此行为进行查处。被告渑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经调查做出答复,原告方不服申请复议,请求撤销该答复,渑池县人民政府驳回其申请。本着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的理念,推动府院联

动机制的落实,承办法官积极安抚原告情绪,向其释法明理。被告渑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和县人民政府出庭应诉人员也承诺会积极解决原告方的核心诉求,将其损失降到最低。最终,原告方自愿撤回起诉。

今年以来,渑池县法院共受理各类行政案件40件,审结31件,通过和解方式成功化解行政纠纷23件。该院相关负责人表示,将持续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加强府院联动,进一步规范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推动落实“告官能见官”“出庭又出声”,积极探索司法与行政良性互动,促进行政争议多渠道、实质性化解。(代文官 吕澂)

从“弹窗广告”到“法庭审判”:

一公司法人拒不整改终获刑

本报讯 当手机弹出“低息贷款”“零门槛”“秒到账”的广告,您能否拒绝诱惑并识破陷阱?近日,一场由网络空间延伸至现实法庭的较量,揭开了三门峡市首例拒不履行网络安全管理义务案的真面目。

2023年7月至12月,在明知禁止发布异地贷款广告情况下,身为“灵宝百事通公司”法定代表人的张某仍通过多个微信号大肆发布虚假银行贷款信息,他对发布者身份及信息真实性不审核、不校验,导致多名群众落入陷阱,涉案金额47万余元,而他仅非法获利560元。

案件移送至灵宝市检察院后,办案检察官意识到,此案是新型网络犯罪案件,存在诸多新挑战。随后,检察机关主动引导公安机关侦查取证:一是全面勘验电子数据,固定涉案虚假广告内容,传播范围及违法所得;二是收集被害人陈述,形成完整证据链条;三是调取行政监管记录,证实张某在2023年10月因同类行为被处罚后仍拒不整改的事实。

审查起诉阶段,检察官紧扣“经监管部门责令采取改正措施而拒不改正”这一核心,详细梳理行政监管与刑事司法衔接过程,通过审查各类证据,证实张某主观上明知与故意。

法庭上,公诉人指出,张某作为网络服务提供者,在监管部门责令整改后仍不履行网络安全管理义务,导致虚假信息大量传播,造成严重后果,其行为已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八十六条。面对扎实的证据体系,张某当庭认罪认罚。

最终,法院采纳检察机关全部指控,判处张某有期徒刑8个月,缓刑一年,并处罚金3000元,违法所得予以没收。灵宝市检察院通过精准指控和有效公诉,不仅惩治了违法犯罪,还推动了本地互联网信息服务行业规范发展,为清朗网络空间筑起坚实法治屏障。(张娟 上官炳炳)